

1. 送呈公司註冊處處長的文件

- 連同本文件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登記的文件為：
 - (1) [編纂]、[編纂]和[編纂]；
 - (2) 本文件附錄七「法定及一般資料－2.有關本行業務的其他資料－A.重大合約概要」所述的各重大合約；及
 - (3) 本文件附錄七「法定及一般資料－4.其他資料－N.同意書」所述的書面同意書。

2. 備查文件

- 下列文件將於本文件刊發日期起計14日（包括該日）止的正常辦公時間內在高偉紳律師行（地址為香港中環康樂廣場1號怡和大廈27樓）可供查閱：
 - (1) 公司章程；
 - (2)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就本行截至2016年、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各年以及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歷史財務信息出具的會計師報告，全文載於「附錄一－會計師報告」；
 - (3) 未經審計補充財務信息，全文載於「附錄二－未經審計補充財務信息」；
 - (4)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就本行[編纂]財務信息的報告，全文載於「附錄三－[編纂]財務信息」；
 - (5) 本行截至2016年、2017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各年以及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經審計財務報表；
 - (6) 本行中國法律顧問北京市金杜律師事務所就本行的一般事務和物業權益發出的中國法律意見；

- (7) 本文件附錄七「法定及一般資料－2.有關本行業務的其他資料－A.重大合約概要」一段所述的重大合約；
- (8) 本文件附錄七「法定及一般資料－4.其他資料－N.同意書」一段所述的書面同意書；
- (9) 本文件附錄七「法定及一般資料－3.本行董事、監事及主要股東的其他資料－A.董事及監事－(b)服務合約詳情」一段所述的服務合約；
及
- (10) 《中國公司法》、《特別規定》和《必備條款》連同其非官方英文譯本。